

#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75,658,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 44115 万股的 62.49%。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代表 1 人，代表股份 272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85%；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代表 1 人，代表股份 2,808,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

大会由公司董事长陈莉茜女士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大会。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三、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二) 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三) 公司 200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四) 公司 200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五) 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6 年度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57,964,603.7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计 5,796,460.37 元；加 2005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54,180,858.35 元，减 2006 年内已实施 2005 年分配方案 30,880,511.74 元，本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75,468,489.96 元。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拟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4115 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以派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共计 26,469,000 元。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六) 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七) 关于公司续聘及支付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2007 年继续聘请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支付该所 2006 年度审计费用 50 万元。

275,65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八) 关于公司预计 200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他股东 2,808,34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九)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经逐项表决，表决如下：

1、选举陈莉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2、选举龚必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3、选举涂立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4、选举陈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5、选举胡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6、选举赵近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7、选举李文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8、选举李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9、选举汪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十)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经逐项表决，表决如下：

1、选举杨方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2、选举李艳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3、选举梁玉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赞成 275,658,341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 四、律师见证情况

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朱兆雍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律师法律意见书;

4、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日